

证券代码：002054

证券简称：德美化工

公告编号：2019-037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以通讯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星期二）在英农研食中心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冠雄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 4 人，为范小平先生、高明涛先生、石碧先生、GUO XIN 先生；其余董事亲自出席现场会议。

本次会议经过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全体与会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以书面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投票表决，逐项审议了本次董事会的全部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38）、《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19-039）刊登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040）全文刊登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董

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高明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公司关于聘任董事的公告》（2019-041）刊登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刊登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德荣化工项目建设授权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8 年 11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乙烯裂解副产品综合利用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控股子公司浙江德荣化工有限公司为平台，投资建设乙烯裂解副产品综合利用项目，项目总投资额预计为 32.53 亿元人民币；其中，建设投资预计为 30.33 亿元人民币、铺底流动资金及利息预计为 2.2 亿元人民币。前述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乙烯裂解副产品综合利用项目已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乙烯裂解副产品综合利用项目建设的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黄冠雄先生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负责审批德荣化工项目建设的相关事宜，处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次项目的具体方案设计、项目建设进度安排；
- 2、根据实际情况，协商、签署、修改、执行与本次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采购合同、工程建设合同、技术许可合同、原料采购合同、产品销售合同等各类合同；
- 3、决定与本次项目建设相关有权部门的审核批准的递交、呈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立项、环评批复等；
- 4、根据实际情况，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决定、调整本次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具体方式；
- 5、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范围内，办理与本次项目建设有关的其他事项。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087）、《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乙烯裂解副产品综合利用项目的公告》（2018-089）刊登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97）刊登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开展涌金司库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审议通过。

《公司关于开展涌金司库业务的公告》（2019-042）刊登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刊登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非关联方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投融资情况、偿付能力等情况，此次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佛山分行申请授信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公司申请授信，有助于解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有助于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关于向非关联方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2019-043）刊登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 下午 15：00 在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会议室（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容里建丰路 7 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9 月 9 日。

《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19-045）刊登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